

证券代码：300798
债券代码：123129

证券简称：锦鸡股份
债券简称：锦鸡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0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04月10日通过电子邮件、电话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子道先生主持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《关于<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主席王子道先生作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包括监事会2024年度会议情况、发表的监事会意见、2025年度工作计划等内容。

会议决议：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2、审议《关于<2024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发表意见：

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报告期经营成果和财务状

况等事项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会议决议：通过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5)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6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3、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发表意见：

公司已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02 号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—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制定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能够得到有效地执行，保证公司运作的规范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会议决议：通过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37)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

4、审议《关于<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发表意见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02 号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会议决议：通过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，持续督导机构对此发表了专项核查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38)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、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》。

5、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会议决议：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0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6、审议《关于<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468,810,074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 元(含税)，送红股 0 股(含税)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。

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，公司股本如因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，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“分配比例不变”的原则，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监事会发表意见：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(2023 年-2025 年)股东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、规范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。

会议决议：通过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

《关于〈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7、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监事会发表意见：

2024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依据公平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、合理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2025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公司正常经营发展所必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会议决议：通过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和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预计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监事王子道回避表决，有效表决票 2 票。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8、审议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发表意见：

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能够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开展，符合现行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会议决议：同意使用不超过 10,000 万元（含本数）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产品类型包括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可控的现金管理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银行、证券、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银行存款、债券回购、大额存单、结构性存款、收益凭证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其他（公募基金产品、私募基金产品及相关金融衍生工具产品等）。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。

9、审议《关于〈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发表意见：

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会议决议：通过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锦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04 月 21 日